

# 星島第三十七屆全港校際辯論比賽

## 戰況直擊

第二回合初賽戰況及評判評語，下周一繼續於本報連載。如欲提交辯題及查詢比賽詳情，可瀏覽網頁：[www.stheadline.com/debate](http://www.stheadline.com/debate)。

採訪及攝影：本報記者



■ 拔萃男書院指開徵土地閒置稅做法被動，成功推翻辯題。

辯題
港府應開徵土地閒置稅以打擊囤地及紓緩房屋需求
萬鈞伯裘書院
李芷晴(主辯) 王湛樂(第一副辯) 溫嘉愉(第二副辯)
拔萃男書院 (勝)
朱汶謙(主辯) 陳國緯(第一副辯) 古卓謙(第二副辯)
最佳辯論員 最佳交互答問辯論員

## 拔萃男書院 內容詞鋒俱佳

正方指出，私人發展商因囤地令樓價有升無跌，故倡議開徵土地閒置稅令發展商的成本增加，藉此打擊囤地，同時能夠維護土地公義，善用土地資源。正方又建議仿效外國做法，如發展商在限期內仍不推出單位，便會進一步徵收其延長費，稅率為樓價的百分之八至二十四，藉此收阻嚇作用。

反方卻認為，逃稅方式五花八門，大部分發展商所囤積的土地都是農地和棕地，他們可以很輕易將該些土地變成非閒置地，並舉出香港和台灣的例子，指有發展商為求避稅而把閒置土地變成停車場或租予農戶耕種。因此，開徵土地閒置稅做法被動，未能令發展商發展閒置地；反建議運用《收回土地條例》直接從發展商手上收回土地，加快收地速度。

對於反方質疑因稅率太低而無法逼使發展商放棄閒置地皮，正方回應謂，可通過大幅增加稅率三倍，甚至五倍，藉此收阻嚇作用。不過，反方批評對手有違納稅原則，做法欠缺公平性及合理性，而且透明度低，執行困難，並不可取。此外，對於反方反建議運用《收回土地條例》收地，正方則表示不能胡亂引用該條例，否則影響私有產權及自由經濟體系，並有機會引起訴訟。

綜觀雙方表現，反方在內容及詞鋒方面佔優，最終以壓倒性票數晉級。

## 德雅中學 反駁力稍勝

正方引述數據指，新界現有三百多個涉及違規的空置及荒廢魚塘，建議政府運用《收回土地條例》回收及開展保育工作。再者，由政府運用公權力收回魚塘作保育，是最有效的方法，並反問對手，過往有大量魚塘遭違法填平，如果不引用《收回土地條例》，如何有效阻止違法情況發生？

反方卻反駁，盡量保存濕地的原有生態環境才是最可貴，但現時的發展藍圖方案中，預留部分土地作建屋及科技城之用，並不是對手所言能達到保育濕地的目標。反方又謂，魚塘濕地現已形成完整的生態系統，政府只要定期維護便可，以不打破原有生態的方式保育，才能保護珍貴的淡水資源。

進入中段，正方繼續主攻只有引用《收回土地條例》，才能掌握保育工作的主導權，又舉出美國的例子，指由政府主導才能保育世界三大濕地之一。反方則重申政府應採取輔助角色，不宜打破魚塘原有生態環境。

綜觀雙方表現，雙方在開辯時交代方案都不清晰，以致出現自說自話的局面，欠缺準確的交鋒，及至反方二副才較清楚闡述方案。在交互答問時，反方二副的提問及回應也不錯，成功帶領隊伍出線。



■ 德雅中學以保留魚塘原有生態環境作為駁論，推翻辯題。

辯題
港府運用《收回土地條例》回收新界魚塘濕地保育利大於弊
順德聯誼總會胡兆熾中學
張嘉欣(主辯) 林紫晴(第一副辯) 王鎧詩(第二副辯)
德雅中學 (勝)
馬雪怡(主辯) 馮樂瑤(第一副辯) 招碧兒(第二副辯)
最佳辯論員 最佳交互答問辯論員
最佳交互答問辯論員

## 高主教書院 攻勢回應佔優

正方指出，該先導計畫涉及的土地建屋比例為七比三，公營單位佔七成，私營單位佔三成，正方質疑方案未能提供足夠誘因令私人發展商釋出囤積土地。再者，該計畫的土地由發展商選取，難以配合政府整體規劃。正方又舉出天水圍的例子，昔日被私人發展商主導了規劃權，致令社區缺乏配套設施。

反方否認政府沒有規劃權，並舉出政府已成立委員會負責審批項目發展細節。反方亦指，昔日天水圍發展計畫是由政府度身訂做的，與今天的先導共享計畫兩者不同，沒有可比性。反方力言，在該計畫下，發展商必須符合政府的指引興建一定比例的社區設施，並預計提供一萬二千個公營及首置單位，包括要有街市及社區會堂等設施，讓基層市民享用。

進入中段，正方建議使用《收回土地條例》更能快速收地建屋，提供更多周邊配套設施。以逸東邨為例，由收地到入伙只需四年多時間。反方卻質疑對手將土地政策想得太過簡單，在香港根本不能使用單一條例就可解決土地問題。反方又指《收回土地條例》針對的是不規則及零散土地，且收地過程中或引起司法覆核的風險。

綜觀雙方實力相若，得分接近，差別在於交互答問時，反方回應佔優，且資料亦較完備，故成功出線。



■ 高主教書院的即場回應表現良好，取得出線權。

辯題	港府以公私營合作形式進行土地共享先導計畫無助基層共享土地資源
正方學校	基督教宣道會基中學
正方同學	李穎怡(主辯) 劉天行(第一副辯) 万文穎(第二副辯)
反方學校	高主教書院 (勝)
反方同學	張姿蒿(主辯) 廖鑑瑤(第一副辯) 蘇茵銅(第二副辯)

## 將軍澳官立中學 整體表現佳

正方立論建基於防疫的重要性，疫情嚴重打擊市民生命財產，一旦疫情再爆發，會增加醫療服務崩潰的風險。過往沒有疫情時，公立醫院使用量已長期爆滿，在疫情下，使用率幾近臨界點，故必須通過強制使用「安心出行」追蹤紀錄，盡早做好防範。

反方隨即反問對手：目前香港已達「清零」，為何仍有急切性需要強制使用「安心出行」？反方又引述專家指，隨着新冠病毒死亡率下降，各地已調整防疫政策，不再以「清零」為目標，改為與病毒共存。再者，對於長者或露宿者而言，他們不懂使用手機應用程式，如強制使用「安心出行」，會對他們造成不便，以及剝削他們的基本權利。

對於反方不斷質疑急切需要問題，正方回應謂，既然「安心出行」有助控制疫情，為何還要慢慢做？並引述專家稱，變種病毒傳染性高，隨時有新一輪爆發風險，所以必須立即做好防疫工作。不過，反方力言「安心出行」只有追蹤功能，要求對手論證它與控制疫情之間的必然關係。反方結論重申，許多地區已改為與病毒共存，若仍堅持「清零」的話，便會犧牲經濟和社會發展。

綜觀雙方表現，反方無論在內容、組織及詞鋒方面均出色，成功晉級。



■ 將軍澳官立中學以壓倒勝票數取得出線權。

辯題
港府有急切需要強制市民於政府大樓、醫院及街市使用「安心出行」
寶血女子中學
袁焯琳(主辯) 周雅純(第一副辯) 許鍾敏(第二副辯)
將軍澳官立中學 (勝)
陳旻遙(主辯) 林泳兒(第一副辯) 何雅儀(第二副辯)
最佳辯論員 最佳交互答問辯論員
最佳交互答問辯論員